

阳西县民政局文件

西民〔2023〕5号

关于印发《阳西县 2023 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现将《阳西县 2023 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阳西县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专班
(阳西县民政局代章)

2023 年 3 月 23 日

阳西县 2023 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推动阳西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根据《阳西县 2023 年十项重点任务工作安排》工作安排，全面完成建设 8 个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的任务，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结合实际、整合集约、适用实用”的原则，各镇通过新建或改（扩）建的方式，在全县建设 8 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023 年底覆盖率达到 55%以上，2025 年底覆盖率达到 100%。2023 年拟建设 5 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程村镇、上洋镇、沙扒镇、儒洞镇和新圩镇各 1 间，覆盖率达到 62.5%。

二、组织架构

为确保顺利推进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现成立阳西县推动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专班，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叶汝现（副县长）

县挂点领导：谢烈阳（县政协副主席）

副组长：陈志忠（县府办副主任、县外事局局长）

林丽梅（县民政局局长）

成 员：陈英文（县民政局党组成员）

李启耀（县财政局副局长）

谢克超（县自然资源和资源局副局长）
黄洪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黄贤健（织箕镇副镇长）
吴秀乔（程村镇副镇长）
关分略（溪头镇副镇长）
陈立强（上洋镇副镇长）
冼珊珊（儒洞镇副镇长）
陈六富（沙扒镇副镇长）
林芳金（塘口镇副镇长）
叶先赞（新圩镇副镇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由林丽梅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主要职责：一是负责统筹推进阳西县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工程建设，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和困难，二是督促项目加快建设，筹建项目尽快开工建设；三是做好项目的资料收集、报送工作，及时报告县委、县政府。

三、实施原则

（一）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充分考虑本地区人口密度、服务范围以及老年人消费能力等实际情况，从服务半径、覆盖人群等方面进行科学论证，通过利用现有养老设施、整合改造闲置用房或者租赁、改建、新建等方式解决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场地。

（二）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加强统筹协调，落实优惠政策，同时支持养老机构、养老服务企业以

及社会组织，通过公建民营、公办民助等方式，运营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实施规模化、连锁化发展。

（三）精心组织，靠实责任。坚持高站位推进、高质量建设、高标准落实，积极协调解决资金、立项、建设、运营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加强协作、形成合力，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

四、建设要求

（一）布局要求。按照就近就便、功能配套、安全合理的原则，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优先选址在靠近大中型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且老年人口数量较多、交通便利、硬件基础较好、建筑相对独立的城乡社区。

（二）服务内容。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根据辖区老年人多元化、个性化的服务需求，提供生活照料、康复保健、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服务。

五、实施步骤

（一）筹划准备阶段（2023年2月底前）。根据省民政厅下发的《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乡镇（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的通知》（粤民函〔2021〕373号）文件要求，程村镇、上洋镇、沙扒镇、儒洞镇、新圩镇在2023年2月底前完成项目选址工作。织篁镇、溪头镇、塘口镇在2024年2月底前完成项目选址工作。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3月-10月）。按照建设标准和任务要求，上洋镇、沙扒镇、儒洞镇、新圩镇负责建设改造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月完成设计及装修，4月完成购买老年人

娱乐设备、康复设备、床等老年人用品，5月完成设施设备设置及安装，6月进行竣工验收，7月投入使用；程村镇负责新升级改造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月完成项目设计、预算等工作，4月至7月完成升级改造工程，8月完成购买老年人娱乐设备、康复设备、床等老年人用品，9月完成设施设备设置及安装。10月进行竣工验收，11月投入使用；织篢镇、溪头镇、塘口镇负责在2024年3-6月完成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设计及装修，7月完成购买老年人娱乐设备、康复设备、床等老年人用品，8月完成设施设备设置及安装。9月进行竣工验收，10月投入使用。各镇政府认真梳理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清单，制定进展计划表，倒排工期。县民政局要强化督导，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县民政局、县直有关单位和各镇政府要加强部门协作，压实责任，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扎实推进我县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

（三）评估验收总结阶段（2023年10月-11月底）。2023年11月底前，县民政局组织相关部门对程村镇、上洋镇、沙扒镇、儒洞镇、新圩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进行评估验收，通过现场查看、综合评估等方式，对项目的建设质量、设施配套、服务功能以及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报告。2024年10月底前对织篢镇、溪头镇、塘口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评估验收。

六、工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是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的重要举

措，是切实落实 2020 年全省居家社区和农村养老服务推进会会议精神的具体行动。各镇要建立健全党委统筹、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确保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二）加大资金支持。根据相关资金使用范围，将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中用于老年人福利方面的资金、省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资金，以及县财政安排的养老方面相关资金（含从福彩公益金中按不低于 55%的比例切出用于养老部分），统筹用于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三）强化工作督导。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时间紧，任务重，要加强部门协作，明确职责分工，压实工作责任，抓紧做好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的组织实施工作。

附件：县十项重点工作任务：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工作情况表

县十项重点工作任务：“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情况表

制表日期：2023年3月23日

分项目标	工作重点	具体工作任务	建设内容和规模（工作内容）	进度倒排	专班工作组	备注
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年底前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55%以上	在全县建设8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023年底覆盖率达到55%以上，2025年底覆盖率达到100%。2023年拟建设5间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程村镇、上洋镇、沙扒镇、儒洞镇和新圩镇各1间，覆盖率达到62.5%。	一是上洋镇、沙扒镇、儒洞镇、新圩镇等4间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023年3月完成设计及装修，4月完成购买老年人娱乐设备、康复设备、床等老年人用品，5月完成设施设备设置及安装，6月进行竣工验收，7月投入使用； 二是程村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023年3月完成项目设计、预算等工作；4月至7月完成升级改造工程；8月完成购买老年人娱乐设备、康复设备、床等老年人用品；9月完成设施设备设置及安装；10月进行竣工验收；11月投入使用； 三是织箕镇、溪头镇、塘口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024年2月完成选址工作；2024年3-6月前完成设计及装修；7月完成购买老年人娱乐设备、康复设备、床等老年人用品；8月完成设施设备设置及安装；9月进行竣工验收；10月投入使用。	组 长： 林丽梅（县民政局局长） 副组长： 陈英文（县民政局党组成员） 李启耀（县财政局副局长） 谢克超（县自然资源和资源局副局长） 黄洪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组 员： 黄贤健（织箕镇副镇长） 吴秀乔（程村镇副镇长） 关分略（溪头镇副镇长） 陈立强（上洋镇副镇长） 冼珊珊（儒洞镇副镇长） 陈六富（沙扒镇副镇长） 林芳金（塘口镇副镇长） 叶先赞（新圩镇副镇长）	

